

宁德时代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续聘公司 2019 年度审计机构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宁德时代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19 年 4 月 24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公司 2019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现将相关事项公告如下：

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备证券从业资格和为上市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经验与能力，该所在担任公司 2018 年审计机构期间，遵循了《中国注册会计师独立审计准则》等相关法律、法规和政策的要求，勤勉尽责、细致严谨，并坚持独立、客观、公正的审计准则，按时完成年度财务审计和财务报告内部控制审计业务，为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客观、公正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

鉴于前期双方合作良好，为保持公司审计工作的连续性和稳定性，现拟续聘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19 年度财务审计及财务报告内部控制审计业务的审计机构，聘期一年，年度审计费用不超过 350 万元，并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董事会转授权公司管理层根据具体情况决定具体审计费用并签署相关文件。

该事项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独立董事发表了事前认可意见和独立意见，尚需提交公司 2018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特此公告。

宁德时代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 年 4 月 24 日